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6104)

323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儒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股東 台啟

※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

1.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www.stockvote.com.tw)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且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另行公告。

※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在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閱、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股東服務通知

一、股東會紀念品-統一超商商品卡50元。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9年5月13日起至6月5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股東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請依各徵求場所之營業時間內前往洽辦，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09年5月12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6104查詢。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

A.對象:限已於109年5月13日至6月9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09年6月15日起至6月17日止(每日9:00至17:00)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第2聯

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民國109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假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15號2樓(台北矽谷II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C廳)舉行本公司109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108年度營業報告。2.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3.108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4.108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暨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承認108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四)選舉事項：補選監察人案。(五)臨時動議。

二、1.本次股東會監察人應選人數：1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監察人：張家麟】。
3.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四、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 **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9年5月12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六、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5月13日起至109年6月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八、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3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親至股東會會場辦理出席

109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09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109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15號2樓
(台北矽谷II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C廳)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323 創惟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9年6月12日

第1聯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地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王國肇	不適用	張家麟	不適用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處理徵求事務場所** 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一段31巷18號(南門市場後面) (02)2351-6733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44巷10號2樓 (02)2563-5077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35之2號7樓（忠孝東路口） (02)2778-3412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20號1樓（彩券行內） (02)2828-2007 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425號1樓（宥鈞安全帽） (02)2695-3448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六段268號1樓（順明眼鏡行） (02)2931-1663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98巷24號（廣福派出所對面巷子） (02)2262-0589 新北市新店區新坡一街201號之1（原五峰路木材行） (02)2915-1413 新北市中和區新生街30巷10號（積穗加油站對面） (02)2231-1618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5號 (03)426-0715 新竹縣竹北市民權街18號（寶寶園嬰兒用品店） (03)551-4141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04)2372-4785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南路188號（婚姻媒合協會） (04)835-0257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221-9015 高雄市新興區南台路45號（中正、南台路三信合作社對面） (07)282-2088
2	秦曼平				
3	林志榮				
4	蘇悅慈				
5	黃佑充				
6	謝漢卿				
7	國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第2聯

※現金股利發放除股東另有書面指示匯款帳號外，將匯入股東原登記匯款帳號；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辦理。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		戶號		323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 二、未採用匯款者，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創惟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第3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承認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補選監察人案。
5.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七三三。

委託人(股東)		編號	323 創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